

证券代码：000150

证券简称：宜华健康

公告编号：2020-83

债券代码：112807

债券简称：18 宜健 01

宜华健康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即将届满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宜华健康医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 2016 年 3 月 11 日、2016 年 3 月 28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和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宜华健康医疗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6 年 3 月 12 日、2016 年 3 月 29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内容。

2016 年 9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宜华健康医疗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及其摘要部分条款修订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6 年 9 月 27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宜华健康医疗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修订稿）》及其摘要（修订稿）和《宜华健康医疗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修订前后对比表》。

鉴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将于 2021 年 3 月 28 日届满，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业务指引第 4 号——员工持股计划》相关规定，现将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届满前 6 个月的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内的持股情况

1、2016 年 9 月 27 日，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管理人广发证券资产管理（广东）有限公司通过二级市场买入的方式完成股票购买，累计购买公司股票

10,616,657 股，成交金额合计 340,608,962.7 元，交易均价 32.08 元/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2.3708%。锁定期为自 2016 年 9 月 27 日起 12 个月。

2、2018 年 7 月 16 日，公司因实施转增股本，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股份由 10,616,657 股增加为 14,863,32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3708%。

3、2017 年 9 月 27 日起，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公司根据《广发原驰·宜华健康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的规定，广发证券资产管理(广东)有限公司出售部分股票及宜华集团作为特定补仓人追加的保证金用于兑付优先级 A 份额委托人的本金和预期收益，该事项已于 2018 年 12 月 21 日完成。

截止 2018 年 12 月 21 日，员工持股计划持股数量为 3,340,54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53%。

4、2019 年 5 月 28 日，公司因实施转增股本，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股份由 3,340,547 股增加为 4,676,76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53%。

5、截止本公告披露日，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持股数量为 4,676,76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53%。

二、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届满前的后续安排

根据《宜华健康医疗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修订稿)》的规定，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锁定期满后，在存续期内，将根据员工持股计划的整体安排和市场情况决定是否卖出股票。

三、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变更和终止

(一) 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

1、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为不超过 60 个月，自员工持股计划通过股东大会审议之日起计算，即自 2016 年 3 月 28 日至 2021 年 3 月 28 日。

2、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上限届满前 1 个月，经持有人会议和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本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可以延长。

3、如因公司股票停牌或者窗口期较短等情况，导致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

公司股票无法在存续期上限届满前全部变现时，经持有人会议和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限可以延长。

（二）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

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包括但不限于持有人出资方式、持有人获取股票的方式、持有人确定依据、员工持股计划减持安排等事项，员工持股计划设立后的变更须经持有人会议和董事会审议通过。

（三）员工持股计划的终止

1、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在存续期满后自行终止。

2、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锁定期满后，当员工持股计划所持资产均为货币资金时，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可提前终止。

四、其他说明

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宜华健康医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九月二十六日